

#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关于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18 日，注册地址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50 人，注册会计师为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为 954 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业务总收入为人民币 29.69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5.6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4.65 亿元。2025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56 家。涉及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审计说明。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以及内控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其自身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内审部负责人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安排，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认真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江苏爱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5日